

國立成功大學材料科學及工程學系

110 學年大學甄選個人申請審查資料準備重點指引

本系第二階段審查資料項目：

- 一、 修課紀錄(B.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)、多元表現(E.競賽成果(或特殊表現證明)I.)、學習歷程自述(N.自傳(學生自述)、O.讀書計畫(含申請動機))、其他(P.學習檔案)。
- 二、 期望透過考生備審資料了解學生在高中階段的學習歷程、個人特質及專長，並說明這些能力如何在未來就讀材料科學及工程學系發揮？以協助我們找到具備學習熱忱、願意跨域學習等特質的學生。
- 三、 請提供有利於呈現個人特質、學習經歷及多元表現等資料，備審資料內容請考生自由發揮。